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柏鑫主持。本次会议到会及参加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2019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18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以下方案实施：

姓名	职务	税前年薪 (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它关 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胡仁昌	董事长	30.13	否
陆小健	董事、总经理	71.33	否
吴迪增	董事	89.16	否
沈安彬	董事、副总经理	75.07	否
徐铭峰	董事、董事会秘书	22.74	否
张坤阳	董事、财务负责人	26.35	否
沈艺峰	独立董事	8	否
郭晓梅	独立董事	8	否
高新和	独立董事	8	否
潘柏鑫	监事会主席	15.42	否
李博	监事	36.84	否
杨海宇	职工代表监事	37.14	否
	合计	428.18	

2019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 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8万元整（税前）/年。

(2)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

于续聘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增加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1 名。

现提名潘柏鑫先生、李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监事任期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计投票制选举。

三、报备文件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